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海丝·东港蓝月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梅州市梅江区芹洋半岛内，奥园半岛二期场地旁

验收单位：广东海丝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海丝·东港蓝月项目	行业类别	建设类项目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梅州市水务局	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20年6月19号 梅市水保〔2020〕16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梅州市安安智能生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新大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梅州市安安智能生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新大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宏图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梅州市安安智能生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广东海丝投资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6日主持召开了海丝·东港蓝月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梅州市安安智能生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梅州市安安智能生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监理、监测和水土保持设施实施及运行情况的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海丝·东港蓝月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区芹洋半岛内，奥园半岛二期场地旁。

本工程于2017年12月开工，于2020年12月竣工，总工期36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6月19日，梅州市水务局以（梅市水保〔2020〕16号）文对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总占地面积5.74hm²，水土保持总投资457.45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由主体设计单位负责，未进行水保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等。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4年8月委托梅州市安安智能生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在接到任务后成立了项目监测组，组织水工、水土保持、植物等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监测，取得了相关的监测数据，经处理后于2024年9月初完成了《海丝·东港蓝月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经核定，在工程建设

及试运行过程中，未引起大面积严重水土流失，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好，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通过对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评价，六项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防治一级标准。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对监测数据及现场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后于2024年10月完成了《海丝·东港蓝月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备，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规范。工程现已建设完毕，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完整的防护体系。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主要为排水管网工程长1805m，主体已有砖砌沉沙池1座。水土保持植物措施主要有主体已有景观绿化工程1.93hm²，方案新增全面整地1.93hm²。水土保持临时措施主要有：基坑顶截水沟1140m，基坑底排水沟1128m，砖砌沉沙池10座，集水井23座、主体设计计划布置泥浆池2座、方案新增简易排水沟1200m，砖砌排水沟800m，砖砌沉沙池4座，编织土袋挡墙长1000m，临时薄膜覆盖7000m²。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

经核定工程实际建设中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457.45万元，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满足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的实际需要。

通过一系列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水土流失治理度99.9%，土壤流失控制比1.1，渣土防护率99%，表土保护率(%)99.5，林草植被恢复率100%，林草覆盖率41.11%，六项指标均能达到防治目标值，达到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继续做好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护，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出现的局部损坏进行修复、加固，对植物措施及时进行抚育、补植、更新，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防止水土流失。

